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4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认购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99号）核准，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包括湖北高投产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高新”）、赣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赣州发展”）在内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5,393,699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15,999,963.68元。

湖北高新、赣州发展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对象，对于本次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锁定安排，特此作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下：

“本次获配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完成之日起锁定12个月，在此期间不进行转让。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限售期结束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5日